

##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限售承诺事项履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承诺事项概述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思辰”）于2016年9月23日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现金收购百年英才（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号：2016-082）。公司以自有资金28,500万元人民币收购樟树市文远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文远创智”）、韩雪合计持有的百年英才（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年英才”）100%股权，并与文远创智、韩雪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条款约定，文远创智、韩雪做出如下承诺：

1) 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扣除相应的所得税后的余额的60%用于购买立思辰股票（股票简称：立思辰，股票代码：300010），并承诺36个月内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减持或委托第三方管理该等股票。

2) 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第二至四期股权转让价款扣除相应的所得税后的余额的50%用于购买立思辰股票（股票简称：立思辰，股票代码：300010），并承诺24个月内不得通过任何方式减持。

3) 持有立思辰股份期间，不在该等股份之上设立质押等他项权利。减持立思辰股票时，需要事先与立思辰友好协商。

### 二、做出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 1、樟树市文远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名称：樟树市文远创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2MA35K31J6X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中药城E1栋26号楼162号

成立日期：2016年8月11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韩雪

出资总额：25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管理；资产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韩雪

韩雪，中国籍自然人，身份证号：22900519761230\*\*\*\*，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繁荣街。

## 三、承诺事项履行的进展情况

文远创智、韩雪已分别收到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14,107.5万元、142.5万元，并已按协议约定将股权转让价款扣除相应的所得税后的余额的60%用于购买立思辰股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文远创智、韩雪已完成第一期股票购买。其中文远创智持有立思辰股票3,595,800股、韩雪持有立思辰股票34,400股。根据股东承诺，公司将对其购买的立思辰股票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上述股份锁定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起始日期	限售截止日期
文远创智	3,595,800	0.41%	2016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6日
韩雪	34,400	0.004%	2016年12月7日	2019年12月6日
合计	3,630,200	0.42%		

注：上述合计数与各分项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本次锁定办理完毕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表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增加	减少	
一、限售流通股	435,267,063	3,630,200		438,897,263

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87,159,238	3,630,200		90,789,438
2、股权激励限售股	5,991,803			5,991,803
3、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187,654,264			187,654,264
4、高管锁定股	154,461,758			154,461,75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6,483,369		3,630,200	432,853,169
三、股份总数	871,750,432	3,630,200	3,630,200	871,750,432

#### 四、上市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追加承诺股东严格遵守承诺。公司将于公告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变更股份性质的相关手续。

#### 五、备查文件

- 1、《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9日